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和地区人大工委报告工作；接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对审判工作的监督指导，指导监督喀什地区各县（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审判法律规定由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管辖、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和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审判法律规定由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3）审理自治区高级法院指定再审的案件；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起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下级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的案件。

（4）审判由喀什地区检察分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5）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

（6）指导监督喀什地区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7）办理法律规定由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减刑、假释案件。

（8）依法行使司法规定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9）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10）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研究拟定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工作的规章制度；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11）开展法院司法科学技术研究工作；提供司法技术信息和司法和技术鉴定服务。

（12）指导喀什地区基层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协

同中共喀什地委主管部门加强辖区内基层人民法院领导班子和队伍建设；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同喀什地区主管部门管理喀什地区两级人民法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工作。

(13) 指导喀什地区两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工作。

(14) 负责法警教育、训练、管理及日常工作。

(15)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16) 管理喀什地区两级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17) 承办其他应由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7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二庭、执行局、研究室、司法警察支队、行政庭（赔偿委员会办公室）、审判监督庭（督查室）、监察室、审判管理办公室、机关党委、培训中心、机关服务中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编制数 0，实有人数 0 人，其中：在职 0 人，减少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b>一、本年收入</b>	<b>5,742.83</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b>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b>	<b>5,742.83</b>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4,560.83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18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23.22
<b>2、基金预算拨款</b>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b>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1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1.39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b>5. 单位资金</b>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b>二、上年结转结余</b>	<b>639.71</b>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b>1、财政拨款结转</b>	<b>639.71</b>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9.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3.73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b>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b>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6,382.54</b>	<b>支出总计</b>	<b>6,382.54</b>

表 2

##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b>总计</b>	<b>6,382.54</b>	<b>5,742.83</b>	<b>4,560.83</b>	<b>1,182.00</b>							<b>639.71</b>	
<b>204</b>			<b>公共安全支出</b>	<b>5,323.22</b>	<b>4,683.51</b>	<b>3,501.51</b>	<b>1,182.00</b>							<b>639.71</b>	
<b>204</b>	<b>05</b>		<b>法院</b>	<b>5,323.22</b>	<b>4,683.51</b>	<b>3,501.51</b>	<b>1,182.00</b>							<b>639.71</b>	
204	05	01	行政运行	3,467.15	3,461.00	3,461.00								6.15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4.91	650.51	40.51	610.00							4.4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1,201.17	572.00		572.00							629.17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494.19</b>	<b>494.19</b>	<b>494.19</b>									
<b>208</b>	<b>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494.19</b>	<b>494.19</b>	<b>494.19</b>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70	137.70	137.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49	356.49	356.49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271.39</b>	<b>271.39</b>	<b>271.39</b>									
<b>210</b>	<b>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71.39</b>	<b>271.39</b>	<b>271.39</b>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05	210.05	210.0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34	61.34	61.34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293.73</b>	<b>293.73</b>	<b>293.73</b>									
<b>221</b>	<b>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293.73</b>	<b>293.73</b>	<b>293.73</b>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3.73	293.73	293.73									



表 3

##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b>总计</b>	<b>6,382.54</b>	<b>4,526.47</b>	<b>1,856.07</b>
<b>204</b>			<b>公共安全支出</b>	<b>5,323.22</b>	<b>3,467.15</b>	<b>1,856.07</b>
<b>204</b>	<b>05</b>		<b>法院</b>	<b>5,323.22</b>	<b>3,467.15</b>	<b>1,856.07</b>
204	05	01	行政运行	3,467.15	3,467.15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4.91		654.91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1,201.17		1,201.17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494.19</b>	<b>494.19</b>	
<b>208</b>	<b>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494.19</b>	<b>494.19</b>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70	137.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49	356.49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271.39</b>	<b>271.39</b>	
<b>210</b>	<b>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71.39</b>	<b>271.39</b>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05	210.0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34	61.34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293.73</b>	<b>293.73</b>	
<b>221</b>	<b>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293.73</b>	<b>293.73</b>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3.73	293.73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一、财政拨款（补助）</b>	<b>5,742.83</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742.8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83.51	4,683.51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19	494.1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1.39	271.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3.73	293.7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5,742.83</b>	<b>支出总计</b>	<b>5,742.83</b>	<b>5,742.83</b>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b>总计</b>	<b>5,742.83</b>	<b>4,520.32</b>	<b>1,222.51</b>
<b>204</b>			<b>公共安全支出</b>	<b>4,683.51</b>	<b>3,461.00</b>	<b>1,222.51</b>
<b>204</b>	<b>05</b>		<b>法院</b>	<b>4,683.51</b>	<b>3,461.00</b>	<b>1,222.51</b>
204	05	01	行政运行	3,461.00	3,461.0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0.51		650.51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572.00		572.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494.19</b>	<b>494.19</b>	
<b>208</b>	<b>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494.19</b>	<b>494.19</b>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70	137.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49	356.49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271.39</b>	<b>271.39</b>	
<b>210</b>	<b>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71.39</b>	<b>271.39</b>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05	210.0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34	61.34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293.73</b>	<b>293.73</b>	
<b>221</b>	<b>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293.73</b>	<b>293.73</b>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3.73	293.73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b>总计</b>	<b>4,520.32</b>	<b>4,241.13</b>	<b>279.19</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3,978.57</b>	<b>3,978.57</b>	
301	01	基本工资	911.66	911.66	
301	02	津贴补贴	1,193.93	1,193.93	
301	03	奖金	394.36	394.36	
301	07	绩效工资	31.10	31.1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6.49	356.4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0.05	210.0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34	61.3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42	8.4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93.73	293.73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7.49	517.49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279.19</b>		<b>279.19</b>
302	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	02	印刷费	2.00		2.00
302	04	手续费	0.50		0.50
302	05	水费	6.00		6.00
302	06	电费	20.00		20.00
302	07	邮电费	5.00		5.00
302	08	取暖费	20.39		20.39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40		1.40
302	11	差旅费	7.46		7.46
302	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	16	培训费	1.00		1.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4.84		4.84
302	28	工会经费	46.86		46.8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3.60		73.6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15		68.15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262.56</b>	<b>262.56</b>	
303	01	离休费	17.38	17.38	
303	02	退休费	116.19	116.19	
303	05	生活补助	4.61	4.6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4.38	124.38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支出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222.51	610.00	479.26	9.20			124.0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1,222.51	610.00	479.26	9.20			124.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22.51	610.00	479.26	9.20			124.05				
204	05		法院		1,222.51	610.00	479.26	9.20			124.05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其他项目	650.51	610.00	21.26	9.20			10.05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其他项目	572.00		458.00				114.00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b>合计</b>	<b>73.60</b>	<b>73.60</b>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b>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b>	<b>73.60</b>	<b>73.60</b>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3.60	73.60		



###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6,382.5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收入预算 6,382.5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560.83 万元，占 71.46%，比上年预算减少 702.93 万元，下降 13.3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量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减少，所以此项经费预算下降。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182.00 万元，占 18.52%，比上年预算减少 132.00 万元，下降 10.05%，主要原因是上级拨付的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减少，所以此项经费预算下降。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经费，所以 2023 年此项经费预算增长 0%。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经费，所以 2023 年此项经费预算增长 0%。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639.71 万元，占 10.02%，比上年预算增加 639.7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我单位 2022 年上级拨付的专项资金未支付完，需要在半年度继续使用，所以比上年预算增长 100%。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支出预算 6,382.5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526.47 万元，占 70.92%，比上年预算减少 446.03 万元，下降 8.9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量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减少，所以此项经费预算下降。

项目支出 1,856.07 万元，占 29.08%，比上年预算增加 250.81 万元，增长 15.62%，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受疫情影响未使用完的上级专项资金，本年度继续使用，导致本年项目支出预算比上年增长。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742.8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42.8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4,683.51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单位运转支出和用于法院业务的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1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

康支出 271.3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职工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住房保障支出 293.7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干警住房公积金。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742.8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520.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52.18 万元，下降 9.0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量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减少，所以此项经费支出预算下降。

项目支出 1,222.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2.75 万元，下降 23.84%。主要原因是上级拨付的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减少，所以此项经费支出预算下降。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公共安全支出（类）4,683.51 万元，占 81.55%。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94.19 万元，占 8.61%。
- 3、卫生健康支出（类）271.39 万元，占 4.73%。
- 4、住房保障支出（类）293.73 万元，占 5.11%。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46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67.35 万元，下降 11.90%。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50.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2.19 万元，下降 6.09%。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导致本级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7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36.82万元，下降37.06%。主要原因是上级拨付的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74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为上级拨付的专项经费，而本年未安排。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数为137.7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16万元，增长16.1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数量增加，导致其ya缴费预养老保险缴费预算增长。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56.4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45万元，下降0.9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量减少，导致养老保险缴费预算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210.0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39万元，下降2.0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量减少，导致医疗保险缴费预算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61.3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5万元，下降2.1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量减少，导致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预算减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293.7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1万元，增长1.81%。主要原因是本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所以住房公积金预算增长。

##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520.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241.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79.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其他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222.5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完全不予公开。

####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73.6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3.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87.00 万元，下降 54.1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经费，所以 2023 年此项预算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87.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经费，所以 2023 年比上年下降 100%；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此项经费预算与 2022 年一致，所以 2023 年此项经费预算增长 0%；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经费，所以 2023 年此项预算增长 0%。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及下属1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79.1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74万元,增长7.61%。主要原因是本年调增离退休干部特需活动费,增加退休党员教育经费,工会经费增加等。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678.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82.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95.62万元。

2023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651.21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89.01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8863.1平方米,价值1541.61万元。

2. 车辆32辆,价值724.3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价值58.74万元;执法执勤用车23辆,价值519.05万元;其他车辆6辆,价值146.51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127.84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4777.08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18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套。

2023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1,232.51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部门有 10 个不公开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1,856.07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

2023年4月25日